

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深圳艾素科技有限公司：

本委受理范强诉你劳动争议案件(深宝劳人仲(福海)案【2023】3944号)已办结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上述案件仲裁决定书。决定事项如下：
准予申请人撤回仲裁申请。

本公告已于2024年5月31日张贴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塘尾社区第二工业区第8、9栋。你可到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桥和路66号福海街道办事处大门右侧楼栋一楼领取仲裁决定书（联系人：黄小姐，电话：85900292）。在公告期内领取的，以领取之日为送达时间。逾期未领取的，自张贴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